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慧勻

電話：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10041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538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端午節連續假期及暑假來臨，請貴校務必宣達水域遊憩安全訊息，並依說明段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來氣候炎熱，係水域活動高峰期，且疫情回穩下，參與水域相關活動比率提升，全臺學童溺水案件頻傳，請各校班導師務必於假期(例假日、連假等)前加強所屬班級學生水域安全宣導，並請學生家長留意孩子動向，以期「快快乐樂出門，平平安安回家」，避免遊憩時發生溺水憾事。
- 二、有鑑於今年度花蓮縣發生海邊溺水事件，其中1名學生於海上仰漂而獲救，另1名學生卻因下水相救，不慎溺斃，爰請各校務必重視游泳與自救教學，儘早使學生熟悉水性，學習防溺自救技巧的重要性，並記住救溺五步，倘發現有人溺水，應先撥打電話報案(內陸水域消防局119、臨海水域海巡署118)，不可貿然下水。
- 三、請貴校務必落實辦理水域安全宣導，並於112年6月19日(星期一)前完成「111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」(網址：

學務處 112/06/09 11:26



1120004297

無附件



http://schoolpe.tw)線上更新暨填報作業，該網站數據亦
做為教育部體育署考核本市推動相關體育政策之重要參
據。

四、本文副知本市各區公所，請依權責向民眾宣導水域遊憩安
全相關訊息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市各區公所



裝

訂

線

